

2023年社区开展反传销宣传简报(大全9篇)

在日常的学习、工作、生活中，肯定对各类范文都很熟悉吧。范文怎么写才能发挥它最大的作用呢？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优质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社区开展反传销宣传简报篇一

被上诉人(原审被告)：，女□19xx年x月xx日出生，汉族，住xx市xx区xx室

上诉人因离婚纠纷一案，不服xx市xx区人民法院x年9月xx日(20xx)穗天法民一初字第号民事判决，现提出上诉。

上诉请求：

1、依法改判原审判决第三项，由被上诉人支付上诉人损害赔偿20xx00元；

4、本案上诉费用由被上诉人承担。

上诉事实与理由：

一、一审判决认定对于被上诉的过错损害赔偿明显过低

原审判决认定被上诉人存在过错，但仅仅支持30000元的损害赔偿明显过低，损害了上诉人的合法权益，也违背了我国婚姻法设立的无过错方有权要求过错方损害赔偿的初衷。由于是被上诉人过错在先，在双方婚姻期间和第三者生育小孩，且上诉人一直蒙在鼓里，这给上诉人和上诉人的父母亲人造成极大伤害。且被上诉人恶人先告状，多次对外造谣说小孩是人工受精并经过上诉人同意的，这对于一个男人来说是多

么大的羞怒。且考虑到本案夫妻分割财产标的较大，按照我国婚姻法相关规定，对于损害赔偿的20xx00元完全合法合理。原审法院明显有意偏袒被上诉人，损害了上诉人的合法权益。

二、原审法院对于上诉人要求被上诉人要求返还抚养x4年的抚养费(按每月10000元计算)判决不当，应当予以支持。

原审法院在判决书上也认定非上诉人亲生，被上诉人理应返还这4年的抚养费。而原审法院却以上诉人没有提供证据证实而不予以支持，这是完全扭曲法律条文，损害了上诉人合法利益。且不说法官应当按照自由心证来推理这四年的抚养费是客观存在的，毋庸置疑的，正常普通人都明白这是一个客观存在的事实，这四年的成长必然要有花费，现如今原审法院不支持抚养费的返还，也就是间接在否认这个人的存在了。即便上诉人没有提供有关抚养费用的证据，法院也应该参考按照中产阶级家庭的孩子抚养费进行认定。故原审法院事实认定不清，适用法律错误，上诉人要求被上诉人返还的四年抚养费应当予以支持。

三、原审法院对于双方的共同财产分配不公，判决不当，应予以改判。

原审法院在分配财产时没有考虑实际情况，过多的保护被上诉人的权益，损害了上诉人的合法权益，理由如下：

首先，原审法院在财产分配上基本上将交通便利、处在市区的房产和车位判给被上诉人，而上诉人全部分得位置偏远的财产，这明显对上诉人不公。在庭审中，上诉人已经做出很大让步，双方才确认位于偏远地区位于白云区林泉北街的车位和房产可以归上诉人，而市中心位于xx区天府路的车位和房产给被上诉人。而对于位于北京市朝阳区的房，当时上诉人没有完全考虑自己的实际居住问题，并且上诉人也相信法院应判给我至少一处或北京市区房产以方便我居住，所以就勉强同意该房产归被上诉人所有。而被上诉人强调的无生活

来源、小孩需要抚养、靠租金生活等理由根本不存在，其只不过是追求利益最大化，事实上是在幕后的第三者为争夺上诉人经过劳动奋斗辛苦打拼的房产。且小孩的生存抚养依照法律关系和伦理道德上与上诉人无任何直接关系，上诉人无任何应尽义务。

最后，从整个案件事实来看，原本一个幸福美满的家庭就是因为被上诉人的背叛导致今天的悲剧。这责任在于被上诉人，在于幕后的第三者。上诉人饱受精神摧残和社会异样眼光看待，无法对自己尊严有个交待，无法面对周围同事和朋友。上诉人只想给自己找回一个属于自己的尊严，给年迈的父母一个交待，让他们享受天伦之乐。故从社会伦理道德和社会公序良俗来看，法律也更应该站在上诉人这边，真正维护上诉人的合法权益。《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广东省检察院广东省公安厅广东省司法厅关于处理婚姻关系中违犯罪行为及财产等问题的意见》第十三条规定：“离婚案的财产分割，要依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审理离婚案件处理财产分割问题的若干具体意见》的规定，作出对无过错方有利的判决。”依据上述规定，原告在该离婚案件中，属于无过错方，所以请求法院在对双方财产进行分割时，作出对原告有利的判决，即所有上述夫妻共同财产，上诉人还是坚持占80%份额，被上诉人占20%份额进行分割。

综上所述，本案认定事实不清，适用法律错误，以致判决不公，给上诉人带来了不应有心里创伤和经济负担。上诉人在无奈之下只能提起上诉，请二审法院依法查明事实，改判支持上诉人的请求，以维护法律的严肃性和公正性！

此致

xx市中级人民法院

上诉人：

x年10月日

社区开展反传销宣传简报篇二

为彻底根除传销活动，大力创建“无传销社区”，共创全国文明城市，11月4日上午高新区工商分局联合华兴派出所、祥光社区在太阳广场开展“拒绝传销反欺诈共创文明城市”宣传活动，提高市民对传销危害的认识，拒绝宣传，预防诈骗。

当天上午，高新区工商分局工作人员在太阳广场搭好咨询台和宣传展板，与公安部门人员和社区工作人员为前来咨询的市民提供服务。近两年来，高新区工商分局出动执法人员180人次，端掉传销窝点4个，遣返传销人员28名，受理群众投诉27宗，已办理27宗，办结率100%。走进市场、街道、社区开展宣传教育活动10余场，发放资料近1万份，打击传销宣传持续深入。

为了提升打击传销工作力度，营造安定和谐的社会环境□20xx年10月26日上午，广西公安边防总队防城边防派出所结合辖内实际情况，联合防城区工商局、文昌街道办开展打击传销，创建“无传销社区”宣传活动。

活动中，边防官兵与各职能部门工作人员，通过张贴宣传板报、悬挂打击传销宣传条幅、发放宣传手册、公布举报电话、现场咨询、入户宣传等方式，向社区群众宣传传销行为的一般规律特点和危害。进一步提高了广大群众对传销本质及危害的认识，号召社区广大居民群众行动起来，积极参与反传销活动，形成人人参与的良好氛围。同时也为广大居民营造了打击传销、群防群治的良好社会氛围，提升了打击传销的宣传效果，达到了警示、教育广大群众，震慑传销组织，提升辖区和谐稳定的目的。

活动期间悬挂宣传条幅2条，发放宣传手册400余份，现场答

复群众咨询6个，入户宣传5户。通过开展创建“无传销社区”宣传活动，深入社区宣传国家打击传销有关法律、法规政策，在居民群众中起到了良好的推动作用，提高了居民的防范意识，使广大社区居民进一步深入地了解传销的危害性。

10月27日早上，昆明官渡古镇广场上市民们围在几块宣传板前讨论着上面的内容。这是20xx年昆明市官渡区“打击传销、创建无传销城市(社区)”集中宣传工作的现场。官渡区打击传销办公室、市场监管局、公安局、官渡街道办事处等部门的工作人员正在现场向市民分发宣传海报，介绍新型传销的方式和传销的危害。

“我有几个朋友(正在做的)看着有点像是这个宣传板上说的网络传销。”市民浦安花跟周围的人聊起自己的经历。她曾经也被朋友拉着去“听课”。“那个听课就是卖产品给你，然后让你又卖给其他人，一个拉一个入伙，最后本钱都赚不回来。”她边说边拿了几张宣传页“我回去给她们看看，天上没有掉馅饼的事情。”她说。

进校园进社区 昆明市官渡区开展打击新型传销宣传

随着互联网逐渐普及，传销分子利用网络平台进行传销，假称是“电子商务”、“网络销售”、“网络加盟”、“私募基金”等，有的甚至在网上建立传销系统，要求缴纳一定费用或购买产品、积分等，发展下线人数越多获得报酬也就越多，年轻的网民很容易进入到网络传销系统中。

据了解，今年官渡区除了成立专门的打击传销工作领导小组，在9月还下发了《官渡区创建传销城市(社区)工作实施方案》和《官渡区创建无传销城市(社区)考评认定办法实施细则》，据官渡区打击传销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副主任、去市场监管局行政执法大队长田波介绍，官渡区将加大向市民宣传反传销工作力度，让市民了解到传销的危害，并严厉打击辖区内有可能存在的传销重灾区域和传销犯罪行为，加强对城中村

出租屋的管理，一旦发现有传销人员聚集就坚决予以处置。

20xx年7月12日昆明市官渡公安分局联合官渡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对大、小羊甫村开展打击传销违法犯罪的“黎明行动”，查获了103名违法传销嫌疑人。根据规定，如果涉嫌组织、领导的传销活动人员在30人以上且层级在三级以上，对组织者、领导者就会立案追诉。

通过7.12打击传销“黎明行动”、5件涉传销“书记信箱信访件”调查等工作来看，区、街道、社区三级联动综合治理工作机制基本形成。到20xx年，官渡区力争打造成昆明市无传销社区。

据悉，除了官渡区的各个街道办事处和下属社区在下去内组织宣传分会场外，“打击传销、创建无传销城市(社区)”宣传工作还将进校园。

下午两点，官渡区第一中学内也摆放了宣传展板、挂起了布标，同学们在展板面前听着执法人员和老师的讲解。“学生的社会经验少，受诱骗的概率高，在我们查处的传销案件中也有未成年学生参与，所以我们要把宣传反传销活动作为一项长期的活动在校园中推广。”田波说。

社区开展反传销宣传简报篇三

10月27日早上，昆明官渡古镇广场上市民们围在几块宣传板前讨论着上面的内容。这是20xx年昆明市官渡区“打击传销、创建无传销城市(社区)”集中宣传工作的现场。官渡区打击传销办公室、市场监管局、公安局、官渡街道办事处等部门的工作人员正在现场向市民分发宣传海报，介绍新型传销的方式和传销的危害。

“我有几个朋友(正在做的)看着有点像是这个宣传板上说的

网络传销。”市民浦安花跟周围的人聊起自己的经历。她曾经也被朋友拉着去“听课”。“那个听课就是卖产品给你，然后让你又卖给其他人，一个拉一个入伙，最后本钱都赚不回来。”她边说边拿了几张宣传页“我回去给她们看看，天上没有掉馅饼的事情。”她说。

进校园进社区 昆明市官渡区开展打击新型传销宣传

随着互联网逐渐普及，传销分子利用网络平台进行传销，假称是“电子商务”、“网络销售”、“网络加盟”、“私募基金”等，有的甚至在网上建立传销系统，要求缴纳一定费用或购买产品、积分等，发展下线人数越多获得报酬也就越多，年轻的网民很容易进入到网络传销系统中。

据了解，今年官渡区除了成立专门的打击传销工作领导小组，在9月还下发了《官渡区创建传销城市(社区)工作实施方案》和《官渡区创建无传销城市(社区)考评认定办法实施细则》，据官渡区打击传销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副主任、去市场监管局行政执法大队长田波介绍，官渡区将加大向市民宣传反传销工作力度，让市民了解到传销的危害，并严厉打击辖区内有可能存在的传销重灾区域和传销犯罪行为，加强对城中村出租屋的管理，一旦发现有传销人员聚集就坚决予以处置。

20xx年7月12日昆明市官渡公安分局联合官渡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对大、小羊甫村开展打击传销违法犯罪的“黎明行动”，查获了103名违法传销嫌疑人。根据规定，如果涉嫌组织、领导的传销活动人员在30人以上且层级在三级以上，对组织者、领导者就会立案追诉。

通过7.12打击传销“黎明行动”、5件涉传销“书记信箱信访件”调查等工作来看，区、街道、社区三级联动综合治理工作机制基本形成。到20xx年，官渡区力争打造成昆明市无传销社区。

据悉，除了官渡区的各个街道办事处和下属社区在下去内组织宣传分会场外，“打击传销、创建无传销城市(社区)”宣传工作还将进校园。

下午两点，官渡区第一中学内也摆放了宣传展板、挂起了布标，同学们在展板面前听着执法人员和老师的讲解。“学生的社会经验少，受诱骗的概率高，在我们查处的传销案件中也有未成年学生参与，所以我们要把宣传反传销活动作为一项长期的活动在校园中推广。”田波说。

社区开展反传销宣传简报篇四

10月27日早上，昆明官渡古镇广场上市民们围在几块宣传板前讨论着上面的内容。这是2016年昆明市官渡区“打击传销、创建无传销城市(社区)”集中宣传工作的现场。官渡区打击传销办公室、市场监管局、公安局、官渡街道办事处等部门的工作人员正在现场向市民分发宣传海报，介绍新型传销的方式和传销的危害。

“我有几个朋友(正在做的)看着有点像是这个宣传板上说的网络传销。”市民浦安花跟周围的人聊起自己的经历。她曾经也被朋友拉着去“听课”。“那个听课就是卖产品给你，然后让你又卖给其他人，一个拉一个入伙，最后本钱都赚不回来。”她边说边拿了几张宣传页“我回去给她们看看，天上没有掉馅饼的事情。”她说。

进校园进社区 昆明市官渡区开展打击新型传销宣传

随着互联网逐渐普及，传销分子利用网络平台进行传销，假称是“电子商务”、“网络销售”、“网络加盟”、“私募基金”等，有的甚至在网上建立传销系统，要求缴纳一定费用或购买产品、积分等，发展下线人数越多获得报酬也就越多，年轻的网民很容易进入到网络传销系统中。

据了解，今年官渡区除了成立专门的打击传销工作领导小组，在9月还下发了《官渡区创建传销城市(社区)工作实施方案》和《官渡区创建无传销城市(社区)考评认定办法实施细则》，据官渡区打击传销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副主任、去市场监管局行政执法大队长田波介绍，官渡区将加大向市民宣传反传销工作力度，让市民了解到传销的危害，并严厉打击辖区内有可能存在的传销重灾区域和传销犯罪行为，加强对城中村出租屋的管理，一旦发现有传销人员聚集就坚决予以处置。

2016年7月12日昆明市官渡公安分局联合官渡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对大、小羊甫村开展打击传销违法犯罪的“黎明行动”，查获了103名违法传销嫌疑人。根据规定，如果涉嫌组织、领导的传销活动人员在30人以上且层级在三级以上，对组织者、领导者就会立案追诉。

通过7.12打击传销“黎明行动”、5件涉传销“书记信箱信访件”调查等工作来看，区、街道、社区三级联动综合治理工作机制基本形成。到2018年，官渡区力争打造成昆明市无传销社区。

据悉，除了官渡区的各个街道办事处和下属社区在下去内组织宣传分会场外，“打击传销、创建无传销城市(社区)”宣传工作还将进校园。

下午两点，官渡区第一中学内也摆放了宣传展板、挂起了布标，同学们在展板面前听着执法人员和老师的讲解。“学生的社会经验少，受诱骗的概率高，在我们查处的传销案件中也有未成年学生参与，所以我们要把宣传反传销活动作为一项长期的活动在校园中推广。”田波说。

社区开展反传销宣传简报篇五

为普及艾滋病防治知识，提高居民群众预防艾滋病的意识，近日，南小区新时代文明实践站开展艾滋病防治宣传教育进

社区活动。

活动现场，社区志愿者通过发放防艾知识宣传彩页、《预防艾滋病致居民的一封信》等形式，向社区居民宣传什么是艾滋病，艾滋病是通过什么途径来传播的，以及艾滋病的预防措施等知识，告知居民要洁身自爱、遵守性道德，树立健康的婚姻、家庭观念是预防艾滋病的根本。随后，工作人员通过线上居民网格群转发预防艾滋病的知识链接，引导居民正确认识、积极预防，让居民更深入地了解了预防艾滋病的重要性。

通过此次宣传教育进社区活动，提高了居民对艾滋病的防范意识，帮助居民克服了对艾滋病的恐惧心理，正确引导居民树立健康的生活方式，为全国文明城区创建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

社区开展反传销宣传简报篇六

为切实做好2020年冬季森林防火工作，董塘镇党委、政府高度重视，及时部署，多措并举，有效预防森林火灾的发生，确保森林资源和人民生命财产安全。12月2日，董塘镇森林防火办、林业站充分利用赶集日时机，在墟镇临时市场门口开展森林防火宣传活动，向群众普及相关防火知识。

在活动现场，利用赶集日发放了《森林防火宣传手册》200余本、宣传单200份、宣传品200余份，悬挂横幅3条，大喇叭广播，并向群众耐心讲解冬季森林防火相关知识，积极引导广大群众在防火期内严禁一切野外用火，使广大群众真正认识到森林防火、人人有责。

据了解，董塘镇自开展森林防火工作以来，每天利用森林消防车、各村（社区）大小喇叭led宣传标语以及悬挂宣传横幅等多种形式开展宣传，并要求镇、村干部下村入户分散宣传。通过一系列的宣传活动，使森林防火知识家喻户晓、人

人皆知，形成了全镇人民群众共同参与森林防火的浓厚氛围，为做好镇冬季森林防火工作奠定了坚实基础。

社区开展反传销宣传简报篇七

2022年3月20日上午，清明节期间，红花村委会切实加强森林防火工作的组织领导，严格落实森林防火责任，大力宣传森林防火有关法律法规，加强巡查值守，全力做好清明节期间森林火灾防范各项工作。

当前森林防火进入关键期、敏感期，一是要加强林区和墓地周围隐患排查和火源管理，特别对村民焚香烧纸等用火行为要加大管控；二是要加强林区的防火宣传，在一些主要入口、进山路段要设置防火提醒标识和张挂野外安全用火横幅；三，针对我村墓地分散的特点，完善人员值班机制，联合护林员，加强巡逻，立足初期林火的扑救工作；四，值班人员一定要克服麻痹思想和疲劳情绪，持续做好应急值守工作，把清明节收尾阶段的森林防火工作抓好，确保红花村辖区森林防火形势持续稳定。

社区开展反传销宣传简报篇八

10月10日是世界精神卫生日。精神卫生不仅关系到个人的健康，更关系到家庭幸福和社会和谐。9日上午，国家卫生计生委、中央综治办、公安部、民政部和在中国残联在深圳市市民爱残疾人综合服务中心共同举办了以“平等、参与、共享”为主题的宣传活动。

本次活动邀请了精神障碍患者和家人、基层精防医生及社工代表300余人一起过节，以参观康复教室、体验康复项目、观摩社区康复公益集市、与康复者一起表演丰富多彩的文艺节目等形式感受精神、心理健康对于全面健康的重要意义。

满目琳琅的十字绣，五彩画笔涂抹的蒙娜丽莎，废弃塑料粘

成的超级玛丽……记者在现场注意到，不少制作精美的手工艺品和十字绣、油画等艺术作品，都在公益集市上亮相，成为惹人瞩目的焦点。

据悉，这些作品都是由精神障碍患者和残疾患者亲手制作的。在深圳，许多街道职康中心都积极组织开展了精神疾病患者的手工制作技能培训，通过搭建手工品制作、培训及义卖平台，展现其自立自强的精神风貌。

国家卫生计生委副主任、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局长王国强在致辞中指出，近年来，心理健康、精神卫生工作日益受到国家的高度重视，国家出台了《精神卫生法》和“十三五”时期的精神卫生工作规划，强化了严重精神障碍管理。我国在册的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已达510万例，其中80%的患者接受了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提供的随访管理及康复指导，90%以上的患者病情保持在稳定或基本稳定。但是当前工作也面临如服务体系不健全、服务能力不足的挑战，精神、心理疾病逐年增多，抑郁症等精神疾病导致的自杀问题时有发生。加强心理健康服务，健全社会心理疏导、危机干预工作迫在眉睫。

社区开展反传销宣传简报篇九

为切实做好冬季森林防火工作，加强火灾事故防范，坚决把各种隐患消除在萌芽状态，确保冬季期间森林防火工作形势稳定。近日，七琴镇积极开展全镇冬季防火宣传工作，全院干部职工及时下到各包干村庄，与村委干部及村小组长一同深入村落进行防火宣传，以上户走访、广播通知、上山巡查、发宣传单等多方面举措进行。

通过宣传，进一步增强了群众对保护森林资源、预防森林火灾知识的了解，提高了群众的法律意识，营造了良好的森林防火舆论氛围，提高了群众的护林防火意识。